

# 甘肃省 平凉市

泾川县 2025 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 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JC250928065

采购人:泾川县民政局(盖章)

代理机构: 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展人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X.,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700	7
	总则		
三、	招标文件的组成		14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五、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0
六、	《投标文件》的密封		21
七、	《投标文件》的的开标时间和递交地点		21
第三章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6
一、	评标原则		27
二、	评标办法		27
三、	评审程序		27
四、	定标原则		1
五、	中标供应商数量		1
六、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1
七、	编写评标报告		1
八、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九、	合同签订		1
十、	询问和质疑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承诺书		
二、	投标函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	V 17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	资格证明文件		
九、	关于资质文件声明函		
+	商务偏离表		
+-	一投标人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E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b>}</b> 文件		
	技术偏离表		
	项目服务实施方案		
( 棺	<b>§</b> 式自行设计)		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泾川县 2025 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 物资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泾川县 2025 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0日 09 点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C250928065

项目名称: 泾川县 2025 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166.978万元。

最高限价: 166.978 万元(其中: 一包 87.86 万元; 二包 79.118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各包段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为全面保障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下半年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提供保障,切实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水平。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二包段,选择两家中标供应商)

第一包:采购煤炭一批;第二包:采购棉衣、棉裤、棉被、床品等生活用品物资(具体货物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约定。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税务登记证、开户许可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声明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两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年9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扶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第一包: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 第二包:(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号,本包段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预留比例 100%,对价格不进行优惠扣

#### 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企业);

(2)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以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所涉及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 (2)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供应商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注:供应商如为外省企业,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 三、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该公告成面的 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磋商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申请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0890)。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逾期不在受理)。 地点: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 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 cn/BidOpeningHal1/bidopeninghal1action/hal1/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 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好会议, 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 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 投标 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 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 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 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 "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 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 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 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 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 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标"。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 泾川县民政局

地 址: 泾川县城关镇安定街 230 号

联系人: 宋女士

####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电 话: 13919503731

2.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平凉市泾川县西景家园二号楼二单元 303

联系人: 梁女士

电 话: 197293012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宋女士

电 话: 1391950373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文4小人/火从H HJ PI 14文			
条 款 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JC250928065 项目名称: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 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2	采购人	采购人: 泾川县民政局 地 址: 泾川县城关镇安定街230号 联系人: 宋女士 电 话: 13919503731		
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 平凉市泾川县西景家园二号楼二单元303联系人: 梁女士电 话: 19729301280		
4	最高限价	一包:最高限价 <u>87.86 万元</u> (各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本包段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5	采购内容及 要求	一包:拟采购煤炭一批。(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6	资金来源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7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8	投标保证金	依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 2022〕16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9	目不拉巫八句	☑不允许
9	是否接受分包	□允许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
		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和开户银
		行许可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
		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若企业成立 期間不足
		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5年1月至
		今任意两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
		供免税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年9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
10	供应商资格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10	要求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第一包: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
		予 10%的扣除;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
		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אייייעאטע <i>יי)</i> HH o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

<u>泾</u> /	11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	等国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招标文件项目
		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 需显
		示查询时间,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各包含企
		业名称及企业法定代表人)。
		(3) 投标人须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时间以公告发出
		时间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信用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资格审查小
		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投标报价不是唯一量化投标供
	评标办法	应商实力的因素,采购人不承诺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中标,供
11		应商应详细阅读本招标文件评审因素,采购人对未成交供应商不
		做任何解释。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有效。
		获取时间: <u>2025</u>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1 日(北京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	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13		
13		地点: 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 点击该公告
		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
		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1.网上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14	《投标文件》的递	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提前30
	交截止时间	分钟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
		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H17UIAXL   1 /  /  /  /  1   /  /  /  1   /  /  /  /  /  /  /  /  /  /  /  /  /

(递交) 开标地点: 甘肃中工电子开评标

(https://www.gscamce.com/api/web.do?method\_toLive)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招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3.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 cn/BidOpeningHa11/bidopeninghal1action/hal1/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

15

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 书 nin 是 (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规定"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无法进入评标环节。

招标文件

5. 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备注:该项目为网上开标,各投标人应考虑停电、网络等因素导 致投标文件来不及上传或上传失败。

《投标文件》递交 单位公章。) 份数及密封要求 3 特别提示:

16

- 1.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纸质版投标文件胶装成册即可,密封不要求)
- 2. 电子版: PDF 格式 U 盘 1 份(电子版 U 盘须用中型信封密封完好,并在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3. 特别提示:本项目为网上开标,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4. 开标结束三日内投标企业需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将《投标文件》 纸质版及电子版邮寄或送至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 泾川县世纪花园 C 区。联系电话: 19729301280

17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分别由采购人代表 1 人 4 人 4 成 4 人 4 人 4 人 4 人 4 人 4 人 4 人 4
18	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小组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19	政府采购政策 支持	第一包: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行业划分	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本次招标货物标的划分为工业。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 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

	在用去2023年十十年分联员的四人员工自步而即和画场是令物员不购项目(它) 1117条(17)			
		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		
		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		
		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		
		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		
		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		
		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		
		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		
		型和微型企业。		
	中标结果公告	期限: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工作日		
20	期限	公布媒介:《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政府采购网》》		
		同期公布。		
21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		
		1.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		
		机构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招标代理费、 场地服务费 收取说明	【发改价格(2002)1980】、【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以		
		及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达成的书面协议,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2		费按 中标价*1.5%收取。		
		取。所有供应商将此笔费用计入投标成本,不单独报价、如果供		
		应商通过评审而被确定为中标人在通知领取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		
		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本项目场地交易费按照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甘肃省财政		

泾	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物	<b>睦闲人员生活必需</b> 。	品和温暖计久物资	采贴项目(一包)
1	11752U2J# 1 ## 11 BX 1557 M		コロルカルயカタチュ ジスカケバ	

招标文件

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套扣标 代理机构与招标人达成协议本项目场地交易费由采购人、少标人、 共同支付50%,(具体费用以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费通知单 为准).所有投标人将此笔费用计入投标成本,不单独报价、如果投 标人通过评审而被确定为中标人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平 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付。 3.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现金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 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4.不支付以上费用,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发放《中标通知书》。 1.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的业绩 证明和所有证书的真实性负责。按照《泾财采函[2024]30号文件 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资格资料审查的通知》: 1.在: "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必须真实可 靠,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采购人要对中标(成交)供应商资格资 料、资质证书、业绩合同等原件进行审查,对于提供虚假材料谋 取中标、成交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 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 补充说明 23 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省政府采 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更正(补 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 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严格参照采购材料参数、根据企业自身实力采取自主报 价形式,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设备、材料市场价涨浮因素,投标报

招标文件

#### 总则

#### 1. 定义

-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 1.2 "采购人或"需方"是指本项目系指泾川县民政局。
- 1.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4"供应商"系指符合本采购项目资质条件,向本次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 1.5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 1.6 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分公司或分支机构。
- 1.7 自然人: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或《民法总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 1.8 中标人、卖方: 指依法确定中标资格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1.9"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 1.10"投标文件":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1.11"书面形式": 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 不包括电传、传真。
- 1.12"货物":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

- 1.13"服务":供应商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存 承担的其它义务。
- 1.14 "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 1.15 实质性条款: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未响应"、"废标"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但技术规格参数涉及到评分的情形除外)。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 1.16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日历天及北京时间

#### 2. 综合说明

2.1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备案申请,并得到县级财政部门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提供服务的供应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相关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 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 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招标文件》的组成

#### 3.1 《招标文件》共分七章, 其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 人自行承担。
  - 3.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3.4.1 根据《政府采购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3.4.2 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或修改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 代理机构予以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和《招标文件》相同的 约束作用。

####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 4.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及要求内容的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 4 2. 《投标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空留或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未列出格式的部分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 4.3. .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4.3.1 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4.3.2《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4 4. . 投标报价部分

- 4.4.1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如果两者的报价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为准。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明细 表上标明对本项目招标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总价格,包括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 不符,以单价为准计算总价。
- 4.4.2 总价格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货物采购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4.5《投标文件》的组成

- 4.5.1 每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份投标文件。提交或参与了一份以上投标文件的投标 人,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无效。
- 4.5.2 《投标文件》应由商务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响应、样本资料等)两部分部分组成,两部分须在统一目录下按顺序标明页码合订成一册。

#### 商务文件部分

- 1、投标承诺书
- 2、投标函
- 3、报价部分(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开标报价一览表"。本次报价要是 投标人所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招标文件

- 4、分项报价表(报价明细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7、投标人一般情况表
- 8、资格资质证明材料
- 9、关于资质文件声明函
-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 11、售后服务承诺书
- 12、投标人业绩(填写"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 14、《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
-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 16、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若有)
- 17、联合体协议书(若允许联合体投标)
- 18、投标人根据综合评分表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注:资格资质证明材料需和资格审查资料保持一致,所有资格资质证明材料须按要求提供且真实可靠,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无效投标处理。开标现场验证上述条款要求的所有资格资质证明材料(资格资质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的翻译为中文),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资格资质证明材料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次性上传,不接受二次补充。招标文件《综合评分法表》中要求的各类打分的相关原件应随资格资质证明材料一并提交,没有或者不能提交的不得分。上述材料的复印件也要在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予以体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技术文件部分

- 2、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及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投标人投标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要求,应对《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的要求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产品和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且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提供不真实或虚假技术参数者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3、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4、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 5、投标人根据综合评分表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及相关证明文件。

#### 4.6 投标有效期

- 4.2.1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截止后 60 天(日历天),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 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 效期从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
- 4.2.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由于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供应商投标时而按网上投标流程提交投标文件即可。招标结束后,所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条款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的,供应商须按要求胶装成册并交给代理机构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需加盖公司鲜章、副本可为复印件**)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投标人对错 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 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 签署、盖章,内容应完整详细,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仅供项目结算及后期审计需要,无须密封。

PDF 电子版 U 盘须用中型信封密封完好,并在信封上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七、《投标文件》的的开标时间和递交地点

#### 7.1《投标文件》的开标时间和递交地点

7.1.1投标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 同招标公告要求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一

7.1.2《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

【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 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 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 "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 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 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 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 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 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 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 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 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 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 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能 数字证书进 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数字证书进 行签到。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17797661556。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招标文件

#### 7.2 开标程序

- 7.2.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通过"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参加。
- 7.2.2 开标时,投标人采用"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 开标大厅"现场直播方式进行开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 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7.2.3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及招标文件中须知前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照公告要求准时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7.3 网上开标注意事项:

#### 7.3.1. 业务要求

- 1.1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1.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1.3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陆指定开标系统,**投标人需于开标前** 30 分钟内进入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签到,未签到者,后果自负,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 1.4 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 1.5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互的各投标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若无异议,视为默认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不再进行签字确认。
  - 7.3.2 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 1.1 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设备。
- 1.2 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支持使用 IE 浏览器,请确保 IE 浏览器版本在 11 及以上。
  - 1.3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10M 及以上网络宽带。

#### 7.3.3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 1.1 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于开标时尽快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并保证联系人电话畅通。
  - 1.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
  - 7.3.3 投标人操作流程
- 1.1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 一【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 1.2 投标及文件上传在各项目所在区域交易平台进行登记报名并上传相应的投标文件。
  - 1.3 项目开标
- (1)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点击登录进入当日项目开标工作(为保证开标工作顺利进行,请各投标人提前三天联系中工客服人员对电脑环境测试、调试相关软、硬件设施);
  - (2) 获取项目: 进去项目列表页, 点击"进入开标系统"进入项目开标;
- (3) 现场直播:在开标页面右侧点击"观看直播",获取直播页面后点击"观看直播",即可查看代理机构的操作流程及操作人员;
- (4) 项目概况:可查看项目的基本信息、开标状态和时间,以及投标文件的递交状态、解密状态;
- (5) 开始解密: 进入投标文件解密页面,代理机构还未发起 解密时显示"尚未 开始解密,请耐心等待"字样;

代理机构发起"开始解密"后,投标人页面出现"开始解密"的提示弹窗,点击蓝色的"解密"按钮,在基本信息栏显示绿色字体的"解密成功"字样即解密成功(系统默认的解密时间为半小时)。

- (6) 唱标"系统唱标。
- (6) 异议:唱标完成后系统将弹出提示,投标人是否有异议,如无异议直接点击 "无异议"(异议时间默认十分钟),如若无任何操作,计时一分钟后默认为无异议;如若点击"有异议",直接前往右侧的"异议"点击"发起异议"向代理机构发起

<u>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u> 异议内容即可。

(7) 温馨提示: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风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

#### 八、资格审查

8.1 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 家的,不得评标。

#### 九、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9.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9.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 9.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9.4 采购单位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在监管部门等现场监督下,从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选组建评标小组,其成员由有关的政府采购专家4人以及采购人代表1人等 5人以上单数组成。
  - 9.5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曾因在评标以及其他与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 9.6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 标投标人;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第三章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 一、评标原则

本次采购项目定标采用<u>"综合评分法"。</u>"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商务技术响应程度、售后服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拟第一中标候选人。

#### 二、评标办法

- 2.1 此次采购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以开标、评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及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打分,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 2.2 评标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评审,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 2.3 供应商综合评分最终总分值为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投标报价三部分得分总和。

#### 三、评审程序

#### 1. 初步评审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4条的规定,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	营业执照	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和开户银行许可证)	

泾川县2	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压	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招标文件项目	
2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4年度 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 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 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4	依法缴税收和缴纳社保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5年1 月至今任意两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 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 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9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 格证明、身份证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 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 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7	信用查询	1、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不处于中国政府采网(www.ccgp.gov.cn)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

投标文件截止当天在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

		询结果为准。
8	非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9	政策优惠	第一包: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招标文件从目

投标截止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 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 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

注: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 (1).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 容将视为无效。
  - (2).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 2. 符合性审查

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依据《招标文件》的

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1.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

序号	审查内容	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 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1)投标文件不满足采购人技术参数严重偏离的 或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技术参数的; (2)售后服务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	串通投标	供应商是否出现串通投标情形

#### 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投标文件有上述 (1--6)情形之一的,视 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 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3. 详细评审

- 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了"初审"的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 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审评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 3.2 评标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对、审核, 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小组予以改正,并让供应商澄清确认。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 原则进行: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4. 综合评定打分(总计100分): 评分标准及分值:

分类	评分 因素	内容
----	-------	----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数标 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 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 报价)×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招标文件

第一包: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30 分

价格评审

报价得分 (30 分)

> 采购货物和服务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 在设有预算价时与之差距较大,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 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 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 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 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视为无效投标。

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

分,不做废标处理。

文件无法证明投标产品满足招标参数要求的,按照负偏离扣

红川安2020年下	<u>产于万 联苏孙村四八贝</u>	以土油少而即冲血吸及个物及水鸡类目( 巴) 1010人101人101人101人101人101人101人101人101人10
	技术支持	为确保供货需求,要求投标人具备较强的图式能力 投标人具备配送车辆能力(可提供车辆可在投标企业名为或提供车辆租赁合同、有效的车辆行驶证副本、车辆照片等证明材料)提供1项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以原件彩色扫描件为主)(满分3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投入的人员花名册,明确分工与人员分配方案,包括质检人员、运输人员、装卸人员、计量人员等人员分配方案,作出相对应的人员安排,明确负责人的有一项得1分,(满分5分)。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特点,综合多种因素提供详细完整的实施方案(方案应包括货源组织方案、防火措施、运输装卸方案、临时存储方案、货物检验方法,保护货物及人员安全措施、应急预案措施及处理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各项方案进行横向对比,方案完整全面且能详细指导项目实施、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1 分;方案完整,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9 分;方案基本完整,但不能有效指导项目实施的得 6 分;方案不完整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安全、环境保护 措施措施 (满分6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制定有效的环保、包装与标识措施(内容不限于环保措施、分装包装措施、针对煤炭不同参数有对应的标签与追溯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各项方案进行横向对比,各项方案科学合理、切实可行、针对性强、保障措施充分明确得6分;各项方案基本合理且能指导项目实施的得4分;内容欠缺、薄弱的得3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应急预案

(满分4分)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配送等安全措施、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评标委员会根据其合理性、完整性、可操作性等进行打分;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措施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充实、可操作性强得 4 分;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内容较充实、可操作性较强得 3 分;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措施不够科学合理、内容不完整、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招标文件

特别说明:投标人须将此 "综合评分页码对照表 "编制到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中 ,且必须准确填写分值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相对应的页码,对于不填写页码或页码填写有误,影响得分的概不负责。

# 4.1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要求

-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4)根据国办发〔2007〕51 号、财库[2006]90 号及财库[2004]185 号文件规定,对采购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节能环保产品,在满足技术和服务等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界定具体以企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加盖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5 计分原则:

- 1. 投标报价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分值。
- 2. 商务部分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评定唯一的得分。
- 3. 技术部分由评标委员会专家分别打分后,取平均分作为技术分最后得分。
- 4. 综合评分最终总分值为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得分总和。
- 5.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 优劣顺序排列。
- 6. 评标小组按评分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同时提交评标报告,由评标小组成员集体签名。
-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 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6. 其他注意事项:

- 1. 评标工作在评标小组内独立进行。
- 2.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查看有关资质原件、供应商解释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标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澄清、提供有关资质原件
- 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指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7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向投标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对有关情况作必要说明。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质疑,指派专人进行答疑。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解答。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解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若供应商对评标小组提出的质疑不予答复,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 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拒绝该投标。
- 3 若评标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主要单项报价明显低于同标段其它供应商 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参考标底时明显低于参考标底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 成本的,应该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果供应商不能提供材 料证明该项报价有效,评标小组应当认定低于成本价竞标,否决其投标。如果供应商提 供了证明材料,且评标小组无法证明其无效的,评标小组应当接受该项投标报价。

# 四、 定标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审打分结果由高到低排名次,推荐前三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2. 本项目由采购人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 3. 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予以公告。

### 五、中标供应商数量

中标供应商数量为:推荐一名供应商为中标人。

##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

投标文件满足投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 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 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七、 编写评标报告

1. 投标报告是投标小组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投标结果编写的

# 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投标小组成员名单;
- (2) 评标方法和标准:
- (3) 投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4) 投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5) 投标小组的授标意见。

# 2. 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分为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三部分。合格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售后服务、业绩、对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不响应《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投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竟标的.
- (5)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 八、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将中标结果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网站、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 九、合同签订

- 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代理机构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需方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代理机构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
- 3. 中标供应商依据《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签订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
- 4.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经投标小组评议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供应商,若因中标供应商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供应商之后的下一个供应商。
- 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18号令》第七十五条规定进行处理。
- 6. 《投标文件》(含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合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8. 中标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本项目,也不得将本项目分解后向他人转让。

### 9. 合同验收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预算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大型政府采购项目,还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 十、询问和质疑



-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或质疑,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 1.2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2. 质疑

-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对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 2.3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 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 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 对技术要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管
- 2.5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 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 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 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 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3. 质疑与答复
- 3.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书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书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 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根据质疑书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书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收到质疑答复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

#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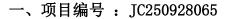
知晓, 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 4. 补充

- 第 3.2 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二、采购对象: 2025年8月份全县在册的840户884名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 三、采购内容: 第一包: 共为 763 户特困人员采购取暖大炭 763 吨,按户发放,每户1
- 吨,按户装袋,一户共25袋,80斤/袋,配送到户。(其中城市社区、城关镇、王村
- 镇、汭丰镇131户特困人员采购型煤2号,其他乡镇632户特困人员采购烟煤2号) 具体采购参数如下:

	一包: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计量 单位	采购数量		
1	型煤 2 号	冷压强度(干型煤)≥400N/个、落下强度 (干煤型)≥80%、25mm 孔径限下率≤15%、 挥发分≤12%、全硫≤1、磷含量≤0.1%、 氯含量≤0.15%、砷含量≤20μg/g、汞含 量≤0.25μg/g、氟含量≤200μg/g,平 均发热量≥21MJ/kg。	吨	131		
2	烟煤 2 号	挥发分≤37%、全硫≤1、灰分≤25、煤粉含量≤20%、磷含量≤0.1%、氯含量≤0.15%、砷含量≤20μg/g、汞含量≤0.25μg/g、氟含量≤200μg/g,平均发热量≥5100大卡/千克。	吨	632		

# 四、交付期限及地点:

- 1. 交付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约定。
- 2. 供货地点:要求中标供应商将货物运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并完成发放、自检、验收。
- 3. 供货要求:按户发放,每户1吨,按户装袋,一户共25袋,80斤/袋,配送到户。 五、项目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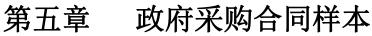
- 1. 验收方式: 中标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采购方现场进行核查验收据 格及质量要求的, 有权拒收。
- 2. 验收标准: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煤炭质量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 六、付款方式:

- 1.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不支付预付货款;
- 2. 由中标供应商免费将煤炭配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后, 凭经特困对象、乡镇经办人、乡镇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乡镇人民政府公章的到户花名册及供货商出具的税务发票, 采购方一次性拨付100%的货款。

# 七、售后服务要求:

- 1. 中标供应商要严格按照招标时的规格进行供货,及时将货物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摆放整齐,如不能按时配送,或配送不到位,直接按照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按照中标价的 10%收取违约金。
  - 2. 质量保证期: 自所供应货物验收合格使用后 12 个月以内。





#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 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 政府采购中标合同 (样本)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	
签订日期:	

		政府シ	米购成交合同	ij	黑大型
甲方:		(以下称采购人)			
乙方:			(以下称	(中标人)	
根据_	泾川县 2025 年	丰下半年分散供	共养特困人员生活业	<b>公需品和温</b>	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
(一包)的	<b></b> 的招标结果,擅	安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臣	<b>是共和国政府采购法》</b>
及其他有意	关法律、法规等	等规章,经双方	方协商,本着平等3	互利和诚实	信用的原则,一致同
意签订本仓	合同,具体内线	容如下。			
一、采购	内容、供货期	]、金额见下表	: (附件)		
序号	采购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	金额
1					
2					
金	额合计	小写: _		(大雪	<b>手:</b> )
价格解	释:合同价格	8包括成本、税	款、包装、运费、	售后服务	等全部费用,价格一
次确定不再	再变更。				
二、台	计同金额:				
合同金	额为(大	写):			(¥)人民币:
元。					
三、台	计同组成:				
磋商研	差商响应文件。	件(磋商响应力	文件正本),成交过	通知书,合	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
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不一					
致时,以磋商响应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为准。					
四、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后 天内完成供货以及验收。					
交货地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交货方	交货方式: 合同货物由中标供应商免费将煤炭配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后, 凭经特困				

五、付款方式:

对象、乡镇经办人、乡镇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乡镇人民政府公章的到户花名册。

- 1、本项目合同签订后不支付预付货款;
- 2、由中标供应商免费将煤炭配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后,凭经特困对象、乡镇经办人、 乡镇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乡镇人民政府公章的到户花名册及供货商出具的税务发票,采购方一次性拨付 100%的货款。
- 3、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由国家税务总局监制的正式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提供发票复印件,方可办理相关申报支付手续。
- 4、甲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报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支付单位支付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供货商逾期交货的理由。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
- 2、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小时内处理完毕。
- 3、乙方售后服务电话: \_\_\_\_\_\_

## 七、验收:

- 1、中标供应商要严格按照招标时的规格进行供货,同时经采购方验收合格,由供应商及时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技术服务工作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采购人有权拒收,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或本合**用规定的**, 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_\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规处理。

# 十一、不可抗力:

-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2、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含补充通知、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等)、《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 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 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 任和义务。

# 文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产**项下的任**产**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本合同一式<u>陆</u>份,甲、乙双方各执<u>贰</u>份,代理机构<u>壹</u>份,泾川县政府采购服务中 心备案<u>壹</u>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	开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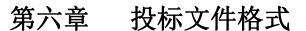
鉴证方(盖章):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泾川县西景家园二号楼二单元 303

电 话:19729301280

鉴证方代表签字:

注: 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 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包号)

# 投标文件

项目编	号: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	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联系电	话:	
地	址:	
	年月	目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四、......

五、.....

# 格式自拟!

特别提醒: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文件的,将可能造成非实质响应投标,从而导该投标无效。 投标人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投标文件页码,可以根据响应文件内容增加目录内容。

# 投标文件应答表

(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方便评标时专家查找)

	77 20 20 1 10 10 1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页码对照表 (范围)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	
记证、开户许可证(三证合一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函	
投标报价表	
商务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方案	

投标人名称:	(単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期: 年 月

日

日

# 商务部分文件



# 一、承诺书

<del>.</del> .	55 BL 1		
致:	采购人		

根据根据贵方为\_\_(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 的要求,为杜绝商业欺诈 和商业贿赂行为,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购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 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 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参数都如实描述,无任何虚假情况。
  - 5、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6、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7、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8、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 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9、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承担因违规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 的损失。
  - 10、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除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外,还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投标	人名称:			(単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人	、签字:			
В	Ī	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函

# 致: 采购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u>项目名称(包号)</u> 的《招标文件》<u>项目编号:</u>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保证其真实性,并承诺,以下情况若未完全履行,愿无条件接受我方投标被拒绝的后果:

- 1、我方在详细阅读投标文件各项要求,根据对应包段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规定愿以投标总价: Y\_\_\_\_\_(人民币大写: \_\_\_\_\_\_)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服务。
- 2. 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任务, 并将履行《招标文件》对中标投标人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 3. 我方已全面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且无任何异议。
- 4. 我方接受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5. 后附"开标一览表"中所涉及的货物和服务为我方参加此次投标响应的全部范围。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开标时根据"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唱标,并完全同 意如果"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上的价格与投标文件中的价格不一致,以"开标一 览表"(用于唱标)上的价格为准。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开标时未宣读和记录的投标 价格和折扣声明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 - 8.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 9. 如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甘肃恒瑞胜

# 泾川县2025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相关费用。



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	人名称:			(单位公	章)_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价格即为到采购人使用地点的交货价,包括设备成本费用、 税费、装卸费、运输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 注:

- 1. 投标总报价是指供应商完成全部承诺和责任义务的报酬。
- 2. 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函及分项价格表中合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	(単位公章)
<b>计完化事</b>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四、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投标总位	介(人民币元)	大写:	:			(小写):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 投标人提供的分项报价应包含货物价格、运输费、税金。

	投标人名	ǐ称:		(	单位公章	<u>(</u>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u> </u>
经营期限:	
姓名:	玲: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	示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	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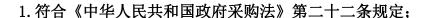
本人 <u>(姓名、职务)</u>系 <u>(投标人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u>(姓名、职务)</u>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u>(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u>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被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有关的事务,我均予以认可。

委托期限: 天。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	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尔(加盖公章) <b>:</b>
法定付	代表人签字:
	权人签字: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七、 投标人一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	须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质量保证体 系认证	如有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基本帐户开户地址	须附原件的复印件	基本帐户开户账号	附原件的复印件
主营范围:			

# 八 资格证明文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开户银行许可证或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行);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两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资金凭证)(纳税证明须提供国家税务机关出具明确投标人公司名称和缴纳期限的缴纳税收的收缴票据复印件)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须具有明确投标人公司名称和缴纳期限的社会保障行政管理部门印章的基本养老保险核准表或企业社会保险备案登记表或税务机关出具的"综合资金专用缴款书"发票或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复印件订在投标文件内加盖公章;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题目为"具有履行合同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说明")。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年9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说明

# 致: <u>采购人</u>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我单位郑 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如下:

(格式自拟)

. . . . .

投标人	名称: _			(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長人签字	₹•			
	., <b> ,</b>	丗.	午	日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生记录声明图

# 致: 采购人

- 1、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之日起,前三年内(2022年9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我公司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公司及参与 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公司	<u> </u>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名	签字:				_
H	]	期:	年	月	日

# (六)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 致: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是联合体投标。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名称: _			(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長人签字	₹:			
	П	廿日.	在	Ħ	口

# (七) 中国裁判文书网的行贿犯罪查询记录截图



附:投标人须自行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并在"高级搜索"中输入投标人公司全称、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自然人),将查询页面内容(含网站名称和公司名称及查询数据)进行打印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查询结果中投标人存在严重违法行为,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裁决已经过期者,经评标委员会商讨其情形会影响项目履约者,将视为无效投标)。

# (八)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截图

附:投标人自行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输入投标人全程→点击搜索→选择投标人企业名称→点击"下载信用报告"→打印带有查询投标人公司名称的查询页面(和数据)内容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查询内容数据中有相关失信记录且已失效,投标人须作出相关说明,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 (九)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截图

附: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选择点击主页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管理系统"→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投标人企业名称点击查询,并对带有查询投标人公司名称的查询页面(和数据)内容截图进行打印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查询内容数据中有相关失信记录且已失效,投标人须作出相关说明,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 九 关于资质文件声明函



# 致: 采购人

关于贵方<u>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u>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文件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因所提供的复印件版面不清晰、模糊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的,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的,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 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本投标人可授权代理机构及本项目业主可以向我单位开户银行查询我单位的财务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	3称:_			(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人签字	<del>Z</del> :			
	Н	姐.	年	目	Н

# 十 商务偏离表

<b>以外</b> 用
調・一
展入系
W. y
and a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的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的商务响应	响应/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 • • •				

注: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商务文件组成内容和合同部分服务条款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所能提供证明文件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作为响应内容。对响应有偏离的说明偏离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人签字,	•		
	/人/(4人/(亚丁•	• -		
	日期:	年	月	H

十一 投标人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W V/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注: 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 无效投标。
  - 2. 投标人应至少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的首页、金额规模页、盖章签字页复印件等,并加盖公章,部分关键条款可以隐去。

# 十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州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致: 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_\_(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行业;制造商为\_\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u>人</u>,营业收入为<u>万元</u>,资产总额为<u>万元</u>,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b>X 你 八 石 你 〈 你 血 ム キ / :</b>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致: 采购人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若有)

致: 采购人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详细阅读《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 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四)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资料(若有、须在有限期内)

## 附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 (此管理办法只做划分依据,不作为投标文件内容)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 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

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

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 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 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 国劳动合同法》 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 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 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 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 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 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 提供的, 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 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 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价值具体方案式展采购活动。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品,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 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 否则不 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 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五) 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七) 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随中 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 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应当在公示 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 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 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 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 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 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 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效管理, 理设置绩效目 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 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 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 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 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 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 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 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年 1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 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特别注意:中小企业声明函要求单位投标企业按新格式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律责任:供应商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 罚款,列入 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 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 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 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附件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为贯彻落 实《中华人民共 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 见》(国发〔2009〕 36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 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若干意见》 (国发〔2009〕 36号〕,制定本规定。
-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 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 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 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 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理业,居民服务、修理 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力-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 员 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 员 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 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

业。

-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办 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目一营业收 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 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万 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 人员 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 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万 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营业 收入 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人型企业。型企业中,从业 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力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的 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 个体工商户 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 小 微型企业的 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 致的企 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 订情况和企业 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附件 3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 号)有关要求.

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 中小企业力度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 (2020) 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 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 (2020) 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调整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落实情况

泾川县 2025 年下半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必需品和温暖过冬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

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年5月30日

# 十三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技术部分文件



# 一、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	名称(包号):			
项目组	扁号:			
序号	《招标文件》 的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 提供的实际货物参数	响应/偏离	备 注
1				
2				
3				
容给权威部	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 部门的质检报告做为依	术规格(参数),投标人应标产品所能达到的内容(基据)予以填写,而不应复的,因此给投标人造成的后是投标人名称(加盖公司	是否响应必须以 印招标的技术要 果由投标人承担	本次投标所提供的 求作为响应内容,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	
		日期	]: 年 月	日

# 二 项目服务实施方案

(格式自行设计)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评分标准"(包括:投标人根据上述评审因素参照评标办法规定评审标准提供证明材料并对相关因素进行复述(字数、格式不限)。

.....

商务及技术分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设置对应投标文件的页码对照表。



# 三、其他技术资料

## 投标人自拟!